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2-008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董事会”）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金祥先生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 7 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 100%；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二）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林志扬、唐炎钊、叶少琴、黄炳艺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870,612.74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 283,288,752.67 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提取 2021 年度税后利润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全体股东的未分配利润累计 1,291,505,696.25 元，其中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85,030,010.08 元。

为了回报公司广大股东，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章程》《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 年 -2021 年）》，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88,516,7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6,555,020.80 元。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担保事项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含）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国债、国开债或信托产品。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十）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与本决议同日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 -2024 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 -2024 年）》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 -2024 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 -2024 年）》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在 2022 年 4 月 26 日的《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一）《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四）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五）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六）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2-009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监事会”）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八楼会议室举行。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共 3 人，占公司监事总数的 100%。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梅桢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870,612.74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 283,288,752.67 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提取 2021 年度税后利润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全体股东的未分配利润累计 1,291,505,696.25 元，其中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85,030,010.08 元。

为了回报公司广大股东，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章程》《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 年 -2021 年）》，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88,516,7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6,555,020.80 元。

表决结果：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按照相关业务规则提供审计服务，在担任公司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能够优质高效地完成公司的审计工作。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授信额度为信用、应收账款融资、资产担保或股权质押授信，可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融资需要。本次审议的担保事项，担保对象均为公司的子公司，信誉状况良好、信用风险较低，有能力按期偿还债务，且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担保风险。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担保事项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障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运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已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含）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国债、国开债或信托产品。

表决结果：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九）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和保值增值。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运转有效，保证了公司完善内部控制所进行的重点活动的执行和监督。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十）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与本决议同日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 -2024 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 -2024 年）》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四）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五）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六）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2-014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自有暂时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宜。

一、投资概况

（一）投资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暂时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自有暂时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含）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国债、国开债或信托产品。

（四）投资期限：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五）资金来源：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利用自有暂时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财务中心具体负责组织实施，财务中心将及时了解公司正常流动资金需求状况、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业务进行监督与审计，每季度审查证券投资业务的审批情况、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对，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结果。

（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进行证券投资的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以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且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事项已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障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运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已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一）《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397 证券简称：梦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1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被担保对象全资子公司湖南寐家居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部分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为 45,000 万元，其中，为湖南寐家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寐家居”）提供担保额度为 20,000 万元；为湖南梦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5,000 万元；为福建大方睡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20,000 万元。本次担保额度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2022-013）。

二、对外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城支行（以下简称“长沙银行”）签署了《长沙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寐家居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限额为 4,5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审议的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股份公司	寐家居	30,000.00	11,112.79	4,500.00	14,387.21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2005 年 03 月 11 日

2、注册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景路 2 号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3、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姜天武

5、经营范围：家居技术开发；床上用品研发；家居用品、服装、床上用品设计；室内装饰、灯饰、家具的设计服务；家居用品的生产（限分支机构）；床上用品制造（限分支机构）；窗帘、布艺类产品制造（限分支机构）；窗帘、布艺制品安装；家居用品、家具、床上用品、服装、鞋帽、婴儿用品、箱包、钟表、工艺品、化妆品、卫生用品、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预包装食品、日用家电、电子产品的销售；皮革及皮革制品批发；灯具零售；厨具、设备、餐具及日用器皿百货零售服务；食品的销售；洗染服务；建筑工程后期装饰、装修和清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信息技术咨询；软件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 P2P 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6、股权结构及与公司关系：寐家居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27,234.10	137,381.86
负债总额	108,278.31	113,533.23
净资产	18,955.79	23,848.63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31,571.88	23,874.77
利润总额	3,741.83	5,690.62
净利润	3,263.09	4,892.85

8、寐家居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城支行

债务人：湖南寐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范围：最高债权数额内债权本金（最高债权本金数额为 4,500 万元）形成的全部债务如借款本金、承兑汇票业务项下的敞口金额、保函项下的金额、信用证项下的金额、债务人在金融衍生产品交易文件项下的所有债务、债务融资工具或债权融资计划项下应兑付的本金、债券本金等，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利息、借款利息、债务融资工具或债权融资计划项下应支付的利息、债券利息等，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因违约而应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罚息、复利、罚金、滞纳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 / 执行 / 仲裁费、保全费、担保费、律师费、调查取证费、公证费、公告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产权过户税费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以及其他相关合理的费用等均属于保证担保范围。即使全部债务金额超过最高债权本金数额或者相关利息、费用形成的时间在最高额债权确定之后，保证人也不得以此为由拒绝超过部分承担保证责任。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债权确定期间为：2022 年 4 月 7 日至 2023 年 4 月 7 日。

5、保证期间：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6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6.01%；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 22,868.6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6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亦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长沙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300820 证券简称：英杰电气 公告编号：2022-018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5,327,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英杰电气	股票代码	3008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世伟	陈文	
办公地址	四川省德阳市金沙江西路 686 号	四川省德阳市金沙江西路 686 号	
传真	0838-6928305	0838-6928305	
电话	0838-6928306	0838-6928306	
电子信箱	dsb@injet.cn	dsb@injet.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国内综合性工业电源研发及制造领域实力最强和最具竞争力的企业之一，主要专注于电力电子技术在工业各领域的应用，从事以功率控制电源、特种电源为代表的工业电源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系列功率控制器、功率控制系统（还原炉电源、单晶炉电源、蓝宝石炉电源、碳化硅炉电源等）、特种电源（直流编程电源、加速器电源、中高频感应电源、高压电源、微波电源、射频电源、固态调制器系统等）。

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包括以光伏（多晶硅、单晶硅、电池组件）、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制氢、核电为代表的新能源领域；以电子级多晶硅、半导体用单晶硅、碳化硅晶体、LED 用蓝宝石、LED 外延片为代表的半导体等材料领域，以光纤拉丝、化成、腐蚀、电子铜（铝）箔等为代表的其他电子材料领域；以重离子加速器、环境治理、辐照等为代表的公共事业领域；以航空航天、涡轮试验、核聚变装置、空间环境模拟等为代表的科研实验领域以及工业电炉、玻璃玻纤制造、钢铁冶金等为代表的传统工业领域，为上述行业提供电源解决方案，有效满足其对电源使用需求。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2,071,194,104.26	1,397,218,378.45	48.24%	769,636,41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8,760,253.16	1,059,795,439.17	12.17%	531,615,336.53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659,956,402.43	420,704,838.47	56.87%	443,012,63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372,813.99	104,500,439.79	50.60%